

栾川县司法局

关于印发 2024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抽查事项清单的通知

机关各股室：

为进一步规范我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，经征求相关业务股室意见，现将《栾川县司法局2024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事项清单》（见附件）印发给你们。

请结合工作实际抓好贯彻落实，抽查结果按照“谁检查、谁录入、谁公开”的原则，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上按时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附件：栾川县司法局 2024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事项清单

栾川县司法局
2024 年 5 月 13 日

附件

栾川县司法局 2024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事项清单

序号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事项类别	检查依据	检查主体	抽查方式	检查内容
1	律师事务所监督检查	律师事务所	一般检查事项	《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 《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办法》	县司法局	现场检查	1.律师事务所保持设立条件情况； 2.律师事务所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及执行情况； 3.律师事务所统一收案、统一收费并如实入账情况； 4.律师事务所遵守法律法规及规章情况； 5.律师事务所履行职责情况； 6.律师协会履行规定职责情况； 7.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。
2	公证机构监督检查	公证处	一般检查事项	《公证机构执业管理办法》	县司法局	现场检查	1.组织建设情况； 2.执业活动情况； 3.公证质量情况； 4.公证员执业年度考核情况； 5.档案管理情况； 6.财务制度执行情况； 7.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； 8.司法部和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司法行政机关要求进行监督检查的其他事项。

3	基层法律服务所年度 检查考核	基层法律服 务所	一般检查 事项	《基层法律服务所管理办 法》	县司法局	现场检查	1.法律服务所保持设立条件情况； 2.法律服务所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及执行情况； 3.法律服务所统一收案、统一收费并如实入账情况； 4.法律服务所遵守法律法规及规章情况； 5.法律服务工作者遵守法律法规及规章情况； 6.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。
---	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	--

